

不断推动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

□ 高国升 徐锋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大会上发表重要讲话指出，“协商民主是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特有形式和独特优势，是党的群众路线在政治领域的重要体现。新时代新征程，要按照中共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部署，不断推动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

自从中共十八大提出“健全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制度”“要完善协商民主制度和工作机制，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以来，党中央制定了《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政治协商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印发了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意见、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意见等文件，印发了关于加强政党协商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协商民主建设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强城乡社区协商的意见等配套文件，有力地推动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关键时期，要健全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体系，就必须全面发展协商民主。

在贯彻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中全面发展协商民主

协商民主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有效治理国家、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制度安排。健全协商民主机制、完善协商民主体系是健全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体系的一个重要方面。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面发展协商民主，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全面贯彻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要求。”

在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中，人民通过选举、投票行使权利和人民内部各方面在重大决策之前进行充分协商，最大程度就共同性问题取得一致意见，是两种相辅相成、相互补充的重要形式，保证把人民当家作主落实到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之中。协商民主已经深入嵌入人民民主全过程，在密切党同群众联系、促进党和政府科学民主依法决策、广泛凝聚共识汇聚民智、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因而，全面发展协商民主是健全全过程人民民主体系的重要方面；健全协商民主机制、完善协商民主体系也应在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全面发展的大背景下展开。

统筹完善协商民主体系

我国协商民主包括政党协商、人大协商、政府协商、政协协商、人民团体协商、基层协商以及社会组织协商，是一个有机整体。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首次提出了“构建程序合理、环节完整的协商民主体系”，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沿用了这一提法。中共二十大报告提出“完善协商民主体系”。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新增了“丰富协商形式”“加强各种协商渠道协同配合”“完善协商成果采纳、落实、反馈机制”的表述。这些要求构成了未来几年完善协商民主体系的增长点。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面发展协商民主，既要立足不同协商渠道的特点和实际，突出各自工作重点，遵循各自规则，发挥各自独特作用；又要加强各种协商渠道的协同配合，做到目标一致、形成合力，不断提升整体效能”。

一是健全协商制度化平台，加强各种协商渠道协同配合。既要立足不同协商渠道的特点和实际，突出各自工作重点，遵循各自规则，发挥各自独特作用，避免制度重复和冗余；又要加强各种协商渠道的协同配合，做到目标一致、形成合力，不断提升整体效能。

二是不断拓展协商方式和平台。这是提高协商民主质量的基础。要健全提案、调研、考察、会议、论证、听证、公示、评估、咨询、网络、民意调查、民主监督等方式，结合实际搭建对话交流、恳谈沟通平台。要拓宽社情民意反映渠道，完善公众参与政策评估方式，发挥专家学者、智库机构积极作用，使吸纳民意、汇集民智更加机制化常态化。

着力健全协商民主机制

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是协商民主发展的必然要求。全面发展协商民主，要着力健全协商民主机制。

坚持协商于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进一步健全协商于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之中的落实机制。对明确规定需要协商的事项，必须经协商后提交决策实施；健全知情明政机制，建立定期通报情况制度；健全决策咨询制度，完善重大决策前的听证会、恳谈会、评议会等；完善基于互联网平台构建公众参与政策评估的方式，吸纳智库机构进行决策咨询。

针对不同协商渠道，分类形成制度规范和工作规则，明确协商什么、同谁协商、怎样协商、协商成果如何运用等。

按照科学合理、规范有序、简便易行、民主集中的要求，妥善制定协商计划、明确协商内容、确定协商人员、开展协商活动，完善协商成果采纳、落实、反馈机制。自中共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对“发挥人民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作用”作出系列论述、出台系列文件，完善相应制度，不断提高人民政协协商民主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水平。按照中共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对发挥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作出的最新部署，以及习近平总书记早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中提出的要求，人民政协要发扬优良传统，牢记政治责任，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战线、协商民主有机结合，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积极健全人民政协工作制度机制。一是加强政协协商同其他协商形式的协同配合，助力完善协商民主体系。二是健全深度协商互动、意见充分表达、广泛凝聚共识的机制。三是进一步发挥专门委员会基础性作用，完善专门委员会联系工作机制。四是加强反映社情民意、联系群众、服务人民机制建设。五是完善人民政协民主监督机制。

总之，全面发展协商民主，不断推动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体现我国社会主义民主实质和人民当家作主的真谛，符合中华民族一贯倡导的天下为公、兼容并蓄、求同存异等理念，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中必将进一步展现独特优势、发挥独有功能、展现独有价值。

（作者高国升系中央社会主义学院马克思主义理论教研部政治学教研室讲师；徐锋系中央社会主义学院统战理论教研部副主任、教授；转自《人民政协报》）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推动全会精神入脑入心 开创基层政协工作新局面

□ 范凤军

精神在群众中得到广泛传播。

主动聚焦改革重点，在双向发力上下功夫。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政协要“聚焦推动科学发展、全面深化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和群众最为关切的问题，深入进行调查研究和调研，努力力为改革发展出实招、谋良策。”我们必须全面对照全会的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聚焦党政工作的核心任务，积极协商议政、广泛凝聚共识，形成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的强大合力。要针对全面深化改革中的关键和难点问题，深入开展视察调研，积极协商议政，提出提案，反映社情民意信息，通过高质量的调查研究、高效能的协商议政和民主监督，为党政科学民主决策提供服务，推动改革措施取得显著成效。要持续加强委员与各界群众的联系，深入开展委员履职“服务为民”活动，充分利用政协文史馆等平台，精心组织开展好庆祝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系列活动，进一步增强全体政协委员和广大界别群众对人民政协的认同感和归属感，不断激发爱国热情、凝聚奋进力量。

找准政协履职突破口，更好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聚焦改革发展中的关键领域和重要环节，通过深入调查研究和深度协商议政，提出更多具有前瞻性和针对性的意见建议。健全反映社情民意、联系群众、服务人民的机制，持续推进“有事来协商”、委员履职“服务为民”、基层小微协商等工作，推动协商民主在更广范围内、更深层次上发展。要深入基层，与群众进行广泛的交流和沟通，了解群众需求和期望，更准确地

心得体会

切实履行好人民政协民主监督职能

□ 张永召

我们要进一步加强思想引领，把党员委员的引领作用通过示范岗的带动进一步放大，让委员把该干的事干好、把擅长的事干成，重点是要把政协主责主业之一的民主监督切实担起来。

二要坚持协商式监督，把协商与民主监督有机结合起来。将协商民主贯穿民主监督的全过程，在协商会议中，发言既要切中要害、指出存在的问题，又要分析原因、提出科学的应对建议。要围绕党委政府的重要决策部署、“十四五”规划和重大项目建设、民生工程的推进落实情况开展民主监督，深入项目建设现场、行业部门、承办事项的单位，把找症结、破难题、推落实作为民主监督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从决策到执行落实开展全链条民主监督。要采取走访、协商、监督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小微企业走访调查活动。

三要坚持围绕中心，把查找工作不足和解决问题结合起来。在促进推动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的过程中，注重“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紧盯群众意见集中的人和事，紧扣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抓住主要矛盾或者矛盾的主要方面，有针对性地开展监督。坚持

把握问题的本质，提出更具针对性和实用性的建议。要强化政治引领，忠诚履职尽责，聚焦地方经济运行、文旅融合、民生保障、乡村振兴、社会治理等工作重点和关键环节，找准政协助推全面深化改革的结合点和着力点，更好发挥职能作用，有力推进各项深化改革具体措施落地见效。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以高质量的政协提案、社情民意信息、大会发言反映群众意愿、传递百姓诉求，为助推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政协智慧和力量。

认真对照改革要求，在加强自身建设上下功夫。站在新的历史起点，我们要始终坚持守正创新，健全完善党的建设制度机制，精心打造“两支队伍”，以改革创新的精神推进职能建设。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深入实施“双强双促”党建工程，严格规范功能型党支部的提升和特色工作，促进政协党建与履职工作的目标对接，确保以党的建设推动政协工作高质量发展。持续提升质量政协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完善深度协商互动、意见充分表达、广泛凝聚共识的机制，加强反映社情民意、联系群众、服务人民的机制建设，完善民主监督制度体系，使政协履职的每个流程和环节更加科学规范、程序更加严谨。致力于加强委员队伍建设，常态化开展学习培训，鼓励和支持委员参与协商议政、志愿服务活动，充分发挥委员在政协工作中的主体作用，为推动新时代基层政协工作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作者系华阴市政协副主席）

问题导向，努力破解难题，奔着问题监督，到矛盾集中、群众意见多的地方开展协商式监督。

四要坚持常态化考察，把日常民生监督和重点监督结合起来，发挥政协工作的优势和委员的主体优势。不断丰富民主监督形式，通过“四下基层”“微协商”和“印商量”平台协商等制度方法，把群众“芝麻绿豆”的琐碎小事作为委员民主监督的大事要事急事来办。开展委员民主评议活动，由提案委和委工委联合，每年开展若干次民主评议活动，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召开评议协商会，形成评议报告报党委政府决策参考。

五要坚持制度规范，把全过程监督和民主监督的结果结合起来。以结果导向引领民主监督工作，让委员敢监督、会监督、能监督。加强民主监督制度化、规范化建设，按照《协商工作规则》和《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工作的意见》，进一步健全民主监督的组织领导、协商落实、结果反馈机制，进一步规范民主监督的议题确定、方案制定、组织实施、反馈落实等工作流程，让民主监督按计划实施、按结果落实、按反馈督促，实现双向发力。

（作者系铜川市印台区政协秘书长）

推进千万工程 建设美丽乡村

□ 宝鸡市政协农业农村和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

对策建议

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谱写宝鸡新篇章，乡村振兴是大战略，“千万工程”是总抓手。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千万工程”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我们一定要准确把握精髓要义和科学方法，补短板、强弱项，学先进、努力干，全力打造宝鸡宜农宜业和美乡村。

（一）提高规划设计水平，建设特色乡村

规划科学是最大的效益，规划失误是最大的浪费，规划折腾是最大的弊端。对照浙江经验，针对我们的短板，一是落实县、镇两级工作机构规划职责，配足专业规划人员力量，有序有力推进“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一张蓝图绘到底，一任接着一任干，确保依规划治村强村。二是突出特色。推行一村一规划、一村一主题，宜农则农、宜工则工、宜商则商、宜旅则旅，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充分挖掘资源禀赋，力促产业文化发展有特色、人口资源环境相均衡、经济社会生态相统一，努力走出一条符合实际的路子。三是扎实做好村庄分类，强化规划执行力。从村庄主题、土地利用、产业布局、民居特色等方面从严落实规划，特别是对人烟稀、无人住的村组、院落，结合农村改革，积极盘活闲置资源资产。

（二）加强组织建设，建设和美乡村

一是深化思想认识。市县两级要深刻认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千万工程”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充分认识到这是以民为本的民心工程、德政工程。坚持“五村并进”（美丽乡村、人文乡村、善治乡村、共富乡村、数字乡村）、城乡一体的目标要求，坚持党建引领、依靠群众的工作导向，坚持实事求是，不走偏不走样，有力有序有效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二是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选优配强农村党支部书记，用好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苏陕协作和“万企兴万村”等帮扶力量，发挥基层党组织在乡村建设中的核心作用。三是强化示范带动作用。落实好市、县级“千万工程”重点村、示范村建设计划，梯次推进、迭代升级。在工作指导上要发挥典型示范的引领作用，在工作督导上要建立“千万工程”示范村创建指标体系，制定创建办法、创建标准和年度实施计划，明确创建程序，严格评审验收。

（三）加大投入力度，建设宜业乡村

教育资源不足、医疗条件有限、基础设施不完善，就业

岗位少，自主创业难是农村留不住人才的根本原因。一是要加强资金投入保障。持续加大对农村公共服务的投入力度，不断完善教育、医疗、养老等便民利民设施，使村民幼有所教、病有所医、老有所养，让村民享有城镇的现代化水平。加大对设施农业的投入力度，进一步提高种植养殖产业抵御自然灾害能力。加大对农业科技创新的投入力度，运用数字化管理技术，向科技要效益，让传统弱质低效的农业产业成为聚集人才、干事创业、高效优质的阳光产业。二是要建立共建共享机制。把美丽乡村与农业、休闲、康养等结合起来，建设农旅融合先行区，使农村变景区、产业变景点、农房变民宿、农产品变商品。学习上海宝山区罗泾镇“五村联动”经验，打破乡村建设行政壁垒，建立强村带动、多村联合、共建共享机制。三是要多方引进人才。要学习借鉴浙江以乡贤能人为主的“领头雁”工程，运用数字化管理技术，向科技要效益，让传统弱质低效的农业产业成为聚集人才、干事创业、高效优质的阳光产业。二是要建立共建共享机制。把美丽乡村与农业、休闲、康养等结合起来，建设农旅融合先行区，使农村变景区、产业变景点、农房变民宿、农产品变商品。学习上海宝山区罗泾镇“五村联动”经验，打破乡村建设行政壁垒，建立强村带动、多村联合、共建共享机制。三是要多方引进人才。要学习借鉴浙江以乡贤能人为主的“领头雁”工程，运用数字化管理技术，向科技要效益，让传统弱质低效的农业产业成为聚集人才、干事创业、高效优质的阳光产业。

（四）组织群众广泛参与，建设宜居乡村

让城乡融入大自然，让居民看得见山、望得见水、记得住乡愁，这是浙江随处可见的标语，也是我们学习借鉴的一个重点。一是组织群众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动员群众从自身做起，改变陈规陋习，提高自身素质。从身边千起，主动作为、积极参与，持续推进农村改厕和垃圾、污水治理“三大革命”，建立长效机制，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村级产业发展、乡村治理有机结合起来，努力打造环境美、产业强、农民富的乡村振兴之路。从身边改起，运用好乡规民约，弘扬新风美德，改变高价彩礼、大操大办婚丧嫁娶等陈规陋习。加强农耕文化传承保护，推动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二是组织群众参与公共事务。坚持从人民切身利益出发制定决策规划，广泛动员群众参与村级公共事务，激发农民群众的主人翁意识，探索村级事务协商决策新路径，坚持以民协商助力建设美丽家园、推动乡村振兴。三是组织群众推动乡村治理。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好德治“风向标”，强化村规民约的激励约束功能，赋予德治以新的时代内涵，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繁荣发展乡村文化，培育农村文明新风尚，总结推广一批基层治理模式。